

股票代码：300572

股票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宪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收购三家机动车检测站7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鉴于机动车检测站选址需考虑的因素较多以及建设与回报周期长，到账募集资金利用率较低，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一致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连锁机动车检测站建设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中的6,029.8万元，用于收购沂南县永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70%的股权、蒙阴锦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70%的股权、蒙阴县蒙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70%的股权，实施主体由“山东安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保荐机构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收购三家机动车检测站 7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本次议案，公司将全部使用自筹资金进行收购，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不影响本次收购的生效和实施。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处理与本次章程修订的一切事宜。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决策程序，提高决策效率，明确决策责任，确保决策科学，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及各项资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运营，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加强公司的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及其他相关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组织和行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程序及决议内容的合法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进一步明确办理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保障公司董事会依法独立、规范、有效地行使职权，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

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能力，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董事会结构，强化对内部董事及经理层的约束和激励机制，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行为的公允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了加强公司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确保及时地披露所有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各项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总经理的职权、职责，规范总经理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订《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深圳

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董海光先生、沈继春先生、庄立女士作为激励对象均回避表决。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1年6月15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0.25元/股调整到40.17元/股。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由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将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尚未支付的尾款或质保金以及结余的累计利息）5,421.6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拓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董事会提议于2021年8月18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会议室。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63）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